



工程及醫療義務工作協會－「電動輪椅一站通」

Electric Wheelchair Repair Clinic and Resource Centre, EMV

新界葵涌健康街 1-7 號致華工業大廈 8 字樓 B 室

Unit B, 8/F, Che Wah Industrial Building, 1-7 Kin Hong Street, Kwai Chung, N.T.

電話 (Tel) : 2772 3080 傳真 (Fax) : 2772 3280 電郵 (Email) : ewc@emv.org.hk

電動輪椅租借服務申請表

申請人姓名 : _____ 申請編號 : _____
申請日期 : _____ 會員編號 : _____
聯絡人姓名 : _____ 聯絡人電話 : _____
聯絡地址 : _____

租借資料

租借項目	租借日期	交還日期	金額	運輸費	總收費	負責人	備註

電動輪椅租借服務細則

- * 申請人應小心使用電動輪椅及不得轉借他人。
- * 申請人不可擅自改裝或加裝任何配件於本會出租之電動輪椅內。
- * 本會會確保所出租之電動輪椅均運作正常，但申請人仍需在收取電動輪椅時檢查其性能，以確定所租借之輪椅運作無誤。
- * 如有損壞或遺失應立即通知本中心，若經檢查後發現人為所造成之損壞，租借者需繳付賠款。
- * 申請人在使用本會所出租之電動輪椅後，如發生任何意外，本會概不負責。
- * 如申請人拒絕本會專業人士之建議在接受評估後方決定是否租用電動輪椅，則申請人在使用本會所出租之電動輪椅時，如發生任何意外，本會概不負責。
- * 租用日期不能超過三個月，而本會亦會視乎實際情況考慮會否再延長租用期。
- * 如申請續借，請在租約期滿前一星期通知本中心。
- * 若提早退租，租借人仍需要繳付全期之租金。
- * 如有遺失電動輪椅，須以其遺失輪椅相同或同等規格之全新貨貨價之一半作為賠償。
- * 若事前並無通知而過期交還者，需繳付罰款，遲還罰款收費為每日港幣 \$ 6 0 元正。

聲明 (一):

本人已閱讀及清楚了解有關電動輪椅租借服務之細則。

聲明 (二):

填表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被視作準確及完整，而所有資料提供予本會是自願性的，這些資料會用作與本會服務相關的事宜，包括推廣服務、活動、產品、籌款、義工招募、培訓課程及意見收集等。

☐ 本人 **同意** 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作上述用途

☐ 本人 **拒絕** 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作上述用途

租借人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

如申請續借-付款方法：支票付款-支票抬頭「工程及醫療義務工作協會」或「EMV」；或
直接存款到 匯豐銀行(戶口號碼:121-831-721-838)並將存款証明傳真回本會 Fax:27723280

退租記錄

本人已退還上表所租借之電動輪椅

租借人簽署 : _____ 負責人簽署 : _____ 日期 : _____